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5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亿元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647.81万元。

（二）每股收益：0.20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特材”）的债务人处于破产重整期间已逾一年，其破产重整程序未能依法如期完成，且截至会计报表日仍未公布正式重整方案。公司认为与此相关的应收款项之回收难度和不确定性显著增加，因此根据当前形势，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基本原则，对与此相关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全额坏账准备，其中2014年度已计提0.34亿元，2015年度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73亿元。

2.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新能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在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航新能源收到的《逾期贷款催收函》显示被担保方部分担保贷款已经逾期未偿还。基于对被担保方目前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判断,中航新能源存在履行连带担保责任代为偿还所承担的担保份额(本金 1.67 亿元及利息)之可能性风险。因此,中航新能源目前对此或有事项按照预计负债处理。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报备文件

(一) 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 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